

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本次拟审议事项的有关资料进行了认真审阅，基于独立的立场及判断，对拟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本次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，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我们同意将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胡 伟
舒伯阳
黄玉烨
王 洁

2024 年 4 月 12 日